

ᠮᠣᠩᠭᠣᠯᠢ ᠠᠷᠲᠤ ᠤᠨᠢᠰᠦᠨ  
内蒙古艺术学院  
INNER MONGOLIA ARTS UNIVERSITY

# 2018—2019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 告



2019年10月

## 内蒙古艺术学院 2018—2019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内蒙古艺术学院的前身是创建于 1957 年的全国重点艺术中专—内蒙古艺术学校。1957 年,在时任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局党组书记布赫同志的亲自倡导下,成立了内蒙古艺术学校,开启了内蒙古民族艺术教育事业的崭新篇章。1987 年 3 月,国家教委批准建立内蒙古大学艺术学院,内蒙古艺术学校作为艺术学院的中专部仍然保留。1994 年,经自治区教育厅批准,内蒙古大学艺术学院开始招收本科学生。2001 年底,内蒙古大学艺术学院与内蒙古大学实现实质性合并。学院的建设发展仍然延续相对独立的运行机制,在人、财、物、办学等方面独立运行,形成了完备的建设体系。2004 年,内蒙古大学艺术学院开始培养硕士研究生。2015 年 4 月,教育部“同意在内蒙古大学艺术学院(资源)基础上建立内蒙古艺术学院”。2015 年 8 月,自治区政府发文正式批准独立设置内蒙古艺术学院。2017 年 1 月,自治区党委任命首届校领导班子。2017 年 12 月,完成校内机构设置和干部聘任工作。

学校现设 8 个教学单位,1 所附属中等艺术学校。学科专业设置以艺术学门类为主,涵盖艺术学理论、音乐与舞蹈学、戏剧与影视学、美术学、设计学 5 个一级学科,文化产业管理 1 个二级学科,26 个本科专业。学校现有音乐与舞蹈学、美术学 2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有艺术硕士(MFA)专业学位授权点。

学校现有教职工 588 人,其中有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 2 人,入选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并被授予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荣誉称号 1 人,入选中宣部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 1 人,国家“万人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 1 人,全国中青年“德艺双馨”文艺工作者 1 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3 人,自治区“杰出人才”奖获得者 1 人,自治区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4 人,自治区文学艺术突出贡献奖获得者 3 人,入选自治区“新世纪 321 人才工程”一层次人选 4 人,自治区“草原英才”培养人选 8 人,自治区“草原英才”创新团队带头人 4 人,自治区级“四个一批”人才 1 人,中国舞蹈家协会副主席 1 人,内蒙古舞蹈家协会主席 1 人,内蒙古文艺评论家协会主席 1 人,内蒙古美术家协会主席 1 人;自治区教学名师 4 人等。

现有国家级特色品牌专业 1 个,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 1 门,国家级精品课程 1 门;自治区级品牌专业 10 个,自治区级精品课程 6 门,自治区级精品在线

开放课程 8 门；自治区重点建设学科 1 个，自治区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1 个。先后建立了“内蒙古蒙古族青年合唱艺术人才培养基地”“内蒙古动漫产业研发与人才培养基地”“内蒙古皮革艺术产业化项目示范基地”“自治区高校民族艺术研究基地”、民族艺术教学与研究基地、文化产业研究中心、“文化部民族民间文艺发展中心北方草原音乐文化研究与传承基地”、“新媒体演艺与虚拟仿真综合艺术实验教学中心（2016 年自治区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蒙古族服装造型与工艺实践教学示范中心（2017 年自治区级重点实践教学示范基地）”、“工业设计中心（2018 首批内蒙古自治区级工业设计中心）”等。

2018-2019 学年，学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党的教育方针，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大会精神，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以本为本”，把本科教育放在人才培养的核心地位，召开第一次党代会、教学工作会议、完成硕士学位点授予单位暨学位点划转评审论证、学士学位授予单位与专业评审、一流本科专业申报等重点工作，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优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顶层设计，着力提升本科专业建设水平，积极推进在线开放课程建设等，尤其在艺术创演方面取得重大突破——原创民族舞剧《草原英雄小妹妹》2018 年 12 月荣获第十一届中国舞蹈“荷花奖”舞剧奖，2019 年 6 月荣获第十六届中国文化艺术政府奖“文华大奖”，填补了自治区 30 年来此奖项的空白，成为学校协同育人典型成功案例。学校在这一学年中，全面推进教学、科研、创作、展演各项事业，办学治校能力和人才培养质量不断提升。

##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 （一）办学定位

立足内蒙古，服务内蒙古，辐射全国，面向世界，坚持以传承、发展、创新民族艺术为使命，以培养民族艺术人才为己任，努力建设成为自治区民族文化强区的艺术人才培养基地和艺术精品创作研究基地，全面发挥区域文化建设的主力作用，力争成为一所有特色高水平的综合性应用型艺术学院，为建设祖国北疆文化繁荣亮丽风景线提供人才和智力支持。

**发展目标定位：**遵循“彰显特色，强化优势，多元互动，和谐发展”的办学理念，经过“十三五”建设，学校整体办学实力在我国地方综合性艺术院校中处于先进行列，在蒙古族艺术教育和研究领域达到国内领先水平，部分艺术学科和专业进入国内一流，成为高层次民族艺术人才培养、蒙古族艺术研究和创作、草原文化传播与艺术交流、自治区文化艺术产业咨询与服务的重要基地，建设成为区域有特色高水平应用型艺术学院。

**办学类型定位：**综合性应用型艺术学院。

**办学层次定位：**以普通艺术类本科教育为主，大力发展研究生教育，开办规模适度的中等艺术教育、继续教育和留学生教育。

**学科专业定位：**以艺术学学科门类为主，兼有管理学等学科门类，根据社会需求和办学实际统筹规划、发展各门类与学科。

**服务面向定位：**立足内蒙古，服务内蒙古，辐射全国，面向世界；突出有特色、高水平、应用型。

**本科人才培养目标定位：**培养政治素养高、有责任、敢担当，基本功扎实、专业素养与综合素质较高、实践能力较强，具有艺术个性和创新精神、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应用型、创新性、复合型民族艺术人才。

## （二）本科专业设置

学校遵循“注重应用，优化结构，增强优势，协调发展，突出特色”的专业建设原则，严格专业申报条件，整合、优化专业设置，从2015年独立设置以来，加强专业申报工作，将原来的18个本科专业全部进行了重新申报，并新增8个专业，截至2019年3月底共获批本科专业26个，形成了科类齐全、结构合理的艺术学类专业体系。与科尔沁艺术职业学院签署合作办学协议，从2019年开始招收专升本学生。

现共有本科专业26个，以艺术学学科为主，包括艺术学理论一级学科下设，艺术史论、艺术管理2个专业；音乐与舞蹈学一级学科下设，音乐表演、音乐学、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舞蹈表演、舞蹈学、舞蹈编导等6个专业；戏剧与影视学一级学科下设，表演、戏剧影视文学、广播电视编导、播音与主持艺术、动画等5个专业；美术学一级学科下设，美术学、绘画、雕塑、书法学、中国画等5个专业；设计学一级学科下设，艺术设计学、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产品设计、服装与服饰设计、公共艺术、数字媒体艺术等7个专业；工商管理一级学科下设文化产业管理1个专业，共26个专业，其中8个专业下设28个专业方向。2018-2019学年，新增本科专业2个：艺术管理、舞蹈学。其中，广播电视编导因隔年招生而2019年未招生，艺术管理专业2019年未招生。

目前，专业设置符合学校定位，已经形成与地方文化艺术发展相适应的门类齐全、布局合理、有鲜明民族艺术特色的本科专业体系。

## （三）全日制在校生

学校现有全日制在校生4477人，其中本科生4128人，少数民族预科生12人，全日制硕士生337人。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为92.2%。

## （四）本科生源质量

学校独立设置后，经与各省高招办沟通协调，不断拓展区外招生工作范围，逐步扩大我校对外影响。其中，2019年，积极与河北考试院协调沟通，恢复了河北省校考考点，考生报名踊跃，进一步拓宽了优质生源渠道。2019年学校面向全国16个省（市、自治区）招生，其中河南和四川均为首次投放招生计划；2019年本科生计划1100人，其中艺术类975人，普通文史类125人，分为本科提前批和普通本科批次录取，实际录取1095人，其中艺术类951人，普通文史类144人，完成本科生计划率99.5%，第一志愿录取率达到95.3%。男生431，女生664人，分别来自于7个民族，应届生934人，往届生161人，生源结构合理。

加强特色专业考试选拔力度。作为自治区唯一一所部分专业在自治区统考基础上自行组织校考的高校，学校组织完成了音乐表演（长调、马头琴、呼麦方向）、音乐学（民族音乐理论方向、雅托噶—蒙古箏方向）专业的校考工作。在曲目类型、曲目数量、专业素质以及考试程序等方面制定了严格的标准，保证了民族特色专业的生源质量。

为进一步丰富我校的办学层次，扩大我校的办学影响力，改善生源结构，2019年我校首次与科尔沁艺术职业学院签订合作办学协议，招收专升本学生，2019年选拔专升本2个专业学生14人。同时为了持续推动鄂伦春、鄂温克、达斡尔等人口较少民族的艺术人才培养与文化遗产，提升我校服务社会功能，2019年继续招收三少民族预科学生，并且提高了三少民族录取比例，共招收12名学生。

2019年学校对文化产业管理，艺术史论，艺术设计学等专业根据专业特点做了单科成绩的要求，整体生源质量继续提升，入学新生中文化课最高分为547分，高出本省艺术类本科控制线283分。录取新生的平均分与控制分分差均有显著提升。

## 二、师资队伍与教学条件

### （一）师资队伍数量与结构

学校现有教职工588人，其中专任教师341人，外聘教师80人；折合教师总数为381人，折合在校生数4645.5人，生师比为12.19:1。

#### 1. 职称结构

专任教师中，教授49人，占14.37%；副教授105人，占30.79%；讲师164人，占48.09%；助教23人，占6.7%。职称结构基本合理。

#### 2. 学历结构

专任教师中，具有博士学位教师26人，占7.62%；硕士学位教师200人，

占 58.65%；硕士以上教师占专任教师总数比例为 66.28%，比上一学年度高出 1 个百分点。

### 3. 年龄结构

在年龄结构方面，专任教师在 35 岁以下青年教师 51 人，占 14.96%；36—45 岁教师 152 人，占 44.57%；46 岁以上 138 人，占 40.47%。中青年教师总数为 203 人，占教师总数的 59.53%。教师年龄梯队合理，教师队伍后劲较足。

### 4. 学缘结构

学校采取积极措施改善师资队伍学缘结构：一是在选留毕业生时，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重点院校及非本院的毕业生；二是学校持续加大引进博士毕业生等高层次学历人才的力度，积极鼓励、推荐青年教师赴国内外高等学府深造和攻读学位，学校教师队伍中获得外校学位和具有留学经历的教师比例逐年提高。目前，学校教师中最后学历为非本校学缘的教师 304 人，占 89.15%。

### 5. 教授承担本科生课程情况

学校按照教育部等有关规定，坚持教授为本科生授课，并完善相关管理制度。学校应授课教授 49 人，教授实际授课 49 人，比例为 100%。本学年全校本科课程总门数为 496 门，本科课程总门次数为 808 门，教授讲授本科课程 116.25 门次，占 14.39%。

### 6. 实验、实践（实训）教师情况

学校实验教学教师 174 人，其中具有高级职称 15 人，副高 53 人，讲师 79 人，助教 20 人；具有硕士学位 102 人，占 58.62%，博士学位 10 人，占 5.75%。实验技术人员 134 人。

### 7. 师资队伍建设情况

#### （1）进一步完善人事与师资制度建设

学校根据“十三五”发展规划与本科教学合格评估要求，面对国家对师资队伍建设新政策、新动态、新变化，对人事规章制度进行梳理，修订了《2019 年内蒙古艺术学院专业技术岗位聘任办法》、《2019 年内蒙古艺术学院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实施方案》等文件；深入开展职称评审制度改革，修订完善专业技术职务评审赋分办法，细化了教师教学工作和专业成果量化评审标准；健全师资队伍管理制度，强化师德师风建设，制定《内蒙古艺术学院关于加强和改进师德师风建设方案》《内蒙古艺术学院外聘教师管理暂行办法》，修订《内蒙古艺术学院师资队伍建设方案》，并进一步落实各项工作。

#### （2）加强并创新人才引进机制

学校继续执行创新人才引进机制，规范招聘程序，改进考核办法，实行社会

公开招聘。对申报艺术类专业教师岗位人员取消笔试环节，直接进行专业技能考核和试讲。2018—2019 学年招聘硕士以上学位教师及其他岗位工作人员共 20 人，其中专任教师 11 人。认真贯彻落实“师资队伍建设和十三五规划”，不断完善激励政策，加大资金投入，坚持引育并举。

2018—2019 学年，落实“人才强校”战略，拓宽人才引进渠道，实施“柔性人才引进计划”，2018 年，公开招聘、引进人才 23 名。获批“高层次人才引进项目”经费，先后柔性引进 12 名学科带头人、7 名驻校艺术家。积极开展 2019 年度各类人才评选推荐与申报工作，先后柔性引进人才 28 名，通过绿色通道引进硕士人才 2 名，按调动程序调入 2 名教学人员。

### （3）加大教师培养力度，不断增强师资队伍建设

根据《内蒙古艺术学院师资队伍建设和十三五规划》，鼓励并支持教师到国内外高等学府研修。2018—2019 学年，有 6 名教师考取了博士，5 名教师考取硕士，8 名教师进行进修、访学，学术交流会议 60 多人次。

### （4）教师队伍建设成效。

按照“重在培养、积极引进、改善结构、提高水平”的建设原则，以学科发展、培养和引进“高精尖缺”人才为导向，以国家和自治区各类人才工程为平台，紧紧围绕学院发展目标，大力实施人才强校战略。做好各类人才的评选推荐工作，2018 年，我校教师入选自治区留学人员创新创业启动支持计划 3 人；“享受政府特殊津贴”1 人；自治区“西部之光访问学者”1 人；“高等学校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1 人。

### （5）教师队伍发展态势

学校认真贯彻落实“师资队伍建设和十三五规划”，不断完善激励政策，加大资金投入，坚持引育并举，加强高层次人才的介绍与培养。本学年教授增加到 49 人，副教授增加到 105 人，博士增加到 26 人，硕士学位教师增加到 200 人。

### （6）增设教师发展中心

学校成立教师发展中心，加挂在教务处，承担学校教师教学发展规划、研究和实践建设等各项工作。

## 8. 生师比

★全校数据：2018—2019 学年，学校折合在校生为 4645.5 人，教师总数为 381 人，生师比为 12.19:1。

### ★各专业专任教师与本科生情况：

（1）文化产业管理专业（120210）：专任教师总数为 9 人，本科生人数为 442 人，本科生与专任教师比为：49.11:1；

（2）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130309）：专任教师总数为 5 人，本科生人数为

193 人，本科生与专任教师比为：38.6:1；

(3) 视觉传达设计专业 (130502)：专任教师总数为 10 人，本科生人数为 379 人，本科生与专任教师比为：37.9:1；

(4) 音乐学专业 (130202)：专任教师总数为 6 人，本科生人数为 146 人，本科生与专任教师比为：24.33:1；

(5) 动画专业 (130310)：专任教师总数为 10 人，本科生人数为 379 人，本科生与专任教师比为：37.9:1；

(6) 戏剧影视文学专业 (130304)：专任教师总数为 2 人，本科生人数为 45 人，本科生与专任教师比为：22.5:1；

(7) 舞蹈表演专业 (130204)：专任教师总数为 15 人，本科生人数为 252 人，本科生与专任教师比为：16.8:1；

(8) 环境设计专业 (130503)：专任教师总数为 6 人，本科生人数为 99 人，本科生与专任教师比为：16.5:1；

(9) 表演专业 (130301)：专任教师总数为 19 人，本科生人数为 311 人，本科生与专任教师比为：16.37:1；

(10) 服装与服饰设计专业 (130505)：专任教师总数为 7 人，本科生人数为 110 人，本科生与专任教师比为：15.71:1；

(11) 绘画专业 (130402)：专任教师总数为 27 人，本科生人数为 366 人，本科生与专任教师比为：13.56:1；

(12) 艺术设计学专业 (130501)：专任教师总数为 7 人，本科生人数为 89 人，本科生与专任教师比为：12.71:1；

(13) 雕塑专业 (130504)：专任教师总数为 6 人，本科生人数为 76 人，本科生与专任教师比为：12.67:1；

(14) 产品设计专业：专任教师总数为 4 人，本科生人数为 50 人，本科生与专任教师比为：12.5:1；

(15) 公共艺术专业 (130506)：专任教师总数为 4 人，本科生人数为 50 人，本科生与专任教师比为：12.5:1；

(16) 数字媒体艺术专业 (130508)：专任教师总数为 5 人，本科生人数为 57 人，本科生与专任教师比为：11.4:1；

(17) 舞蹈编导专业 (130206)：专任教师总数为 12 人，本科生人数为 105 人，本科生与专任教师比为：8.75:1；

(18) 美术学专业 (130401)：专任教师总数为 8 人，本科生人数为 70 人，本科生与专任教师比为：8.75:1；

(19) 艺术史论专业 (130101)：专任教师总数为 6 人，本科生人数为 52

人，本科生与专任教师比为：8.67:1；

(20) 中国画专业(130406T)：专任教师总数为8人，本科生人数为65人，本科生与专任教师比为：8.12:1；

(21) 广播电视编导专业(130305)：专任教师总数为4人，本科生人数为26人，本科生与专任教师比为：6.5:1；

(22)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专业(130203)：专任教师总数为8人，本科生人数为47人，本科生与专任教师比为：5.88:1；

(23) 舞蹈学专业(130205)：专任教师总数为4人，本科生人数为16人，本科生与专任教师比为：4:1；

(24) 音乐表演专业(130201)：专任教师总数为170人，本科生人数为679人，本科生与专任教师比为：3.99:1；

(25) 书法学专业(130405T)：专任教师总数为0人，本科生人数为25人，本科生与专任教师比为：0。

## (二) 教学经费投入

学校立足教学科研需求，持续优化资源配置，努力改善办学条件，加强经费管理，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加大本科教学投入力度，提高教学经费使用效益。2018年全年学校本科专项教学经费2096.21万元；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638.75万元，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1712元；本科实验、实习经费1145.25万元；生均本科实验2868.63元，实习经费201.74元；2018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1186.09万元，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8670.37万元，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21042.03元。

## (三) 基础设施

学校注重硬件环境建设，各类教学、实验等基础设施逐步完善，持续推进校园基础设施建设、教学信息化建设，为逐年提升本科教育教学质量和办学水平提供切实保障。

2018-2019学年，完成各类维修改造工程140项，投入经费904.8万元。实施了办公楼电气改造、学校自来水二次加压泵房改造、第二琴房改造、舞蹈排练厅室内装饰、把杆地胶更换、地下管网改造等，学校教学条件、校园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

学校积极协调自治区政府和有关部门，推进新校区建设。租赁学校西侧综合楼，完成了改造装修工程及分配使用工作，学校办学空间得到扩展。重新调整图书馆二期建设方案，进一步推进图书馆二期工作。学校目前新华东街校区占地面积4.78万平方米，生均11.55平方米；教学行政用房3.96万平方米，生均9.57

平方米；学生宿舍面积 1.62 万平方米，生均 3.91 平方米；学生食堂面积 2161 平方米，生均食堂面积 0.52 平方米；实验室面积 0.34 万平方米，生均 0.82 平方米。

南校区现有公共课机房 3 间，共 168 台计算机，占地 280 平方米。北校区现有公共课机房 2 间，共有 114 台计算机，占地 150 平方米。学生与机器数比例为 14.6:1。

积极推进图书馆 II 期建设，项目占地面积 3262.9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4650 平方米，总投资约为 2992.46 万元。前期的审批手续、工程建设规划许可证及施工图审查合格证办理完毕。2019 年 9 月 3 日开展了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的招标投标工作，确定了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目前图书馆总建筑面积 0.48 万平方米。2018 年，新增纸质图书 0.94 万册，馆藏纸质图书 37.91 万册；纸质期刊 594 种；电子图书与期刊 0.28 万种，生均电子图书、期刊 0.68 种，生均纸质图书 92 册。

实验、实践教学设施：学校现有公共实验室 10 个，包括计算机机房、语音实验室、体测室等，共计 1053.9 平方米，设备数 541 台，设备总价值为 325.17 万元；专业实验室 20 个，总占地面积为 23752 平方米，设备数为 2530 台，设备总值为 4469.35 万元。以上实验室覆盖了全校各个本科专业，实验设备先进完备，利用率高，有效地保障与提升了教学质量。现有 7 个优势特色学科基地平台，3 个自治区级实验、实践教学示范中心，97 个校内外实习实训基地。

随着信息技术在教育教学方面的普及推广，内蒙古艺术学院实现南北两校区网络全覆盖。课堂教学全部为多媒体教室，可实时上网。学生宿舍实现网络全覆盖。学校学生工作部、教务处、计划财务处、后勤处、图书馆等各个职能部门，配备学生管理系统、教务管理系统、财务管理系统、后勤服务系统、电子图书借阅系统等信息系统，为教育教学信息化与智能化提供有力支持。学校其他职能部门、教学单位根据本部门、学院工作特点，借助部门、学院网站与微信平台，逐步实现教育教学现代化管理。

###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 （一）培养方案

2018-2019 学年学校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强化本科教学工作，聚焦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这个核心点，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标体系》，在 2018 年教学工作会议上提出建设“育人”和“育才”相统一的完整的人才培养体系理念，不断完善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机制。

1. 落实教学工作会议精神，推进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展开人才培养模式

改革探索。

根据教育部“新时期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依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完成2018年度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调整了本科教学计划，增加了“创业基础”“第二课堂成绩单”课程，调整部分公共必修课学分、调整专业课学期分布。2018年根据学校人才培养方案实际情况，全面展开围绕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为核心的本科教学改革的研讨工作，召开多次全校范围内的关于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研讨会。全校范围内发布《内蒙古艺术学院关于修订2019级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性意见（征求意见稿）》，开展人才培养方案全面修订工作。现执行的2018年版人才培养方案，能较好地反映专业培养目标，体现新时代人才培养要求，特别重视学生实践能力培养，培养方案中艺术实践类课程超过30%，实践性教学分布较广，教学性实践实施良好，充分发挥了艺术院校服务社会功能。

#### 2. 深化人才分类培养模式改革。

遴选创作、表演、科研能力出众，专业发展潜质突出的优秀学生进行重点培养，逐步建立拔尖人才培养机制；着力培育人才培养的特色与品牌，重点推进蒙古族音乐人才培养基地与蒙古族舞蹈人才培养基地建设；积极探索民族艺术人才培养的多样化模式，加强乌兰牧骑人才培养模式的探索，开办乌兰牧骑班。

#### 3. 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体系。

完善科教结合、产学研融合协同育人机制，不断探究实践育人方法途径，持续拓宽协同育人渠道，深入探索实践教学模式改革，加强实践教学基地和校外人才培养基地建设，形成特色鲜明的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方案，使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

#### 4. 大力加强民族艺术人才培养。

着力构建体系完整的民族民间人才培养与传承体系，开设特定民族音乐传承班，增加特色专业招生计划；加强民族教育，积极开展民族预科教育工作，招收三少民族预科生；全面提升民族高等艺术教育教学质量和人才培养质量。

## （二）专业建设

2018—2019学年，学校组织完成学士学位授予权单位和专业的评审工作。顺利通过自治区学位办对我校新增学士学位授予单位与专业的评审，成为学士学位授权单位。此次评审工作从办学定位、专业建设、师资队伍、教学条件、教学过程与教学管理、人才培养等方面，全面梳理了我校本科教育教学建设水平和各专业建设情况，起到了以评促建、以评促改的良好导向作用，为学校进一步完善本科教学质量体系打下良好基础。

不断强化专业建设，积极拓宽办学层次。学校积极展开2019年一流本科专

业建设立项评审工作，评选出音乐表演、舞蹈表演、服装与服饰设计、文化产业管理 4 个校级一流本科专业，推荐音乐表演、舞蹈表演、服装与服饰设计申报自治区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新增艺术管理、舞蹈学 2 个本科专业。申报音乐表演和舞蹈表演 2 个继续教育专升本专业。我校与科尔沁艺术职业学院签订合作办学协议，组织完成首次专升本招考。

截至 2019 年 3 月底共获批本科专业 26 个，形成了科类齐全、结构合理的艺术学类专业体系。在学校目前开设的 26 个本科专业中，现拥有国家级特色品牌专业 1 个（音乐表演），国家级精品课程 1 门（蒙古舞），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 1 门（蒙古舞）；自治区级品牌专业 10 个：音乐学、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舞蹈表演、表演、播音与主持艺术、绘画、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产品设计、服装与服饰设计；品牌专业占本科专业的 38%。

### （三）课程建设

2018—2019 学年学校在课程建设方面，取得了长足进步，进行了开拓性探索，效果显著。

#### 1. 大力推进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努力打造特色“金课”。

根据国家及自治区对在线开放课程建设要求，以及我校课程建设新阶段发展需要，同时积极推进教育教学信息化建设，2018-2019 学年，学校启动了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工作，开展了校级、自治区级两级精品在线课程立项及评审工作。2018 年评选出 7 门校级在线开放课程，其中 3 门获批 2018 年自治区高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并完成线上运行、选课与验收工作；2019 年评选出 9 门校级在线开放课程，从 2018、2019 年校级课程中遴选推荐 5 门自治区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并获批立项建设。我校加入东西部高校智慧树课程共享联盟。我校选送的精品课《蒙古族舞蹈技能训练课程》入围第 12 届全国“桃李杯”舞蹈教育教学成果展示活动。

#### 2. 引进网络优质课程。

为拓宽学生知识面，完善知识结构，保证教学资源充分、合理利用，开通网上选课系统，陆续引入其他高校优质教学资源，截止 2019 年春季学期，已经先后增加开设 50 多门网络精品选修课程。按照《内蒙古艺术学院关于修订 2019 级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性意见（征求意见稿）》将进一步扩大网络在线课程引进范围。

#### 3. 双创立项课程结题，课程建设成果丰硕。

学校成立创新创业教学实践部，在文管学院设立，负责组织管理全校双创教学。面向全体学生开设创新创业教育基础课程，必修 2 学分。在《文化产业项目管理》《文化法学》《文化市场与营销》《文化产业资本运营》等课程中加入关于

双创项目设立与运行、融资等教学内容。对 14 门创新创业立项课程的开展结题验收工作，结题验收形式以课程建设成果展示汇报会的方式进行，由课程负责人作报告和展示取得的成果。从中，2018 年形成了 20 个项目参加学校“互联网+”大赛，4 项获奖。2019 年春季学期形成了 23 个项目参加学校的“互联网+”大赛。

#### 4. 加强课程建设培训。

2018—2019 学年组织完成百余人次参加区内外关于在线开放课程、金课等建设培训会。

### （四）教材建设

#### 1. 加强民族特色艺术类教材建设，组织申报编译蒙古文教材立项。

2019 年上半年，我校组织申报的 2019 年全国大中专院校编译出版蒙古文教材选题 3 个项目获批，分别是音乐学院教师哈斯巴特尔、木其乐出版项目《扬琴伴奏经典曲集·马头琴篇》，杨玉成、苏雅出版项目《蒙古四胡教程》，李坤、赵玉霞出版项目《蒙古族风格与地方特色视唱教材》。

2. 根据《内蒙古艺术学院教材选用与管理办法》，教材选用按照思想性、科学性、先进性、新颖性、适用性、规范性等原则进行，确保优秀教材进入课堂。列入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的课程选用“马工程”教材，其它课程要优先选用国家统编及获国家或省部级奖励的重点教材、“十三五”规划教材、面向 21 世纪教材及国家教育部推荐的教材；组织参加内蒙古自治区 2019 年“马工程”重点教材任课教师全员培训。

3. 学校教材委员会人员进行了重新调整，教材征订发放方式进行了改革，由学校统一购买改为组织学生自行购买。

### （五）教学改革

#### 1. 教学改革思路

根据全国教育大会、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及新高教四十条精神，及学校教学工作会议精神，今后学校教学改革主要围绕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的建立，加强教学管理和教学改革。坚定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牢固确立人才培养在学校工作中的中心地位，明确应用型定位，加快推进应用型转型，建立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着力推动课堂革命，促进科研、创作（展演）与教学互动，实现科教融合、创教融合，完善实践教学体系，构建协同育人机制，积极开展课程思政、专业思政，构建三全育人格局，扎实推开本科教学合格评估工作，完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构建教师评价新体系等。

#### 2. 召开 2018 年教学工作会议

本次会议在梳理总结学校独立设置以来教学工作的基础上，系统研究规划了

学校转型发展，建设高水平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全面推动课堂革命、完善实践教学体系、深化双创教育、推进协同育人、提升思政课建设质量、建设好附属中专等工作，为深入推进教育教学改革规划了蓝图，激励了广大教职工团结拼搏、扎实工作的热情。

### 3. 启动修订本科人才培养方案，推动本科教学改革

多次召开全校范围内关于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研讨会，依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及时调整我校本科教学计划，增加“创业基础”“第二课堂成绩单”课程，调整部分公共必修课学分、专业课学期分布等。为落实好2018年教学工作会议，继续推进新一轮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2019年初下发《内蒙古艺术学院关于贯彻落实2018年教学工作会议精神的通知》。4月中旬下发了《关于对修订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2019年版)中学分调整情况进行征求意见的通知》。2019年6月24日，组织召开修订新一轮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公共通识课程调整调研座谈会。在汇总各教学单位部门的反馈意见的基础上，新一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于2019年秋季全面启动。

### 4. 加快推进创新创业教育

举办第三届“互联网+”大赛。通过邀请国家级双创专家交流研讨，实施“雏鹰计划”，举办师生训练营等，积极孵化培育高质量双创项目。在自治区第五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我校3个项目首次进入决赛，并分别荣获金、银、铜奖，取得新突破。我校获批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与凤凰卫视集团·凤凰教育联合实施的“高校数字媒体产教融合创新应用基地”项目。

## （六）课堂教学

贯彻与推进“以学生为中心”理念，鼓励教师更新教学内容、改革教学方法、拓展第二课堂活动，营造良好协同育人生态；积极推进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以及推广翻转课堂、混合式教学等新型教学模式，改革学生学习考核评价制度，大力推动课堂革命；再次，以创新创业教育课程教学模式改革项目为核心，深入探索实践教学模式改革，不断探究实践育人方法途径，持续拓展协同育人渠道，努力构建产学研协同育人机制。

狠抓学风建设，制定学风建设工作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加大对课堂教学的检查力度，召开学风建设推进会，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学风建设活动。

## （七）实践教学

应用型人才培养的主要途径是实践教学，学校坚持把实践教学作为人才培养的重要环节，系统有序地开展丰富多彩的实践活动，在课程实践、夏季学期实践、社会实践等常规实践活动之外，积极鼓励师生参加各种国内外艺术赛事和艺术展

演活动，我校师生在各类专业大赛中屡获大奖，创作、展演成果形势喜人。

### 1. 持续夯实实践教学环节，展开多样化实践教学活动。

学校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实践育人的若干意见》，各专业教学计划中，重视实践教学学分比重，专业教学重视对学生实践能力和创新意识的培养，坚持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相互渗透、融合。

构建应用型本科教学实践体系，学校通过强化基础实践环节，着力打造课程实践、夏季学期实践教学、社团实践、创新创业课赛一体实践、实习实训基地实践等相融合的实践教学内容。在传统实习实训、创作展演、采风写生等实习实训环节、毕业论文（创作或演出、设计）、创新创业实践、社会实践的基础上，加强实践教学基础设施建设，争取专项资金建设实践平台。组织开展形式丰富的夏季学期教学实践活动。积极鼓励师生参加各种国内外艺术赛事和艺术展演活动，我校师生在各类专业大赛中屡获大奖，创作、展演成果形势喜人。实践教学有助于开发学生的潜力，培养学生的运用理论知识的能力，对提升大学生的合作意识、团队意识和创新意识都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 2. 实践教学形式多样，教学实践成果丰硕。

2018年组织开展了外出实习实践、讲座、交流研讨等丰富的夏季学期教学实践活动，进一步活跃了学术氛围、提升了实践教学质量。夏季学期实践教学项目有学术讲座、教研活动、音乐会、艺术考察、教师培训、参加比赛、教学实践、创作训练、软件教学、设备维修等，计划支出经费 52.876 万元。

2018-2019 学年各教学单位通过申报获批国家艺术基金项目，共获批 13 项，学生广泛参与到项目中来，增加了实践性教学内容，通过排练演出及区内外各项演出、比赛等，缩短了课堂教学与舞台实践的距离，逐步解决人才培养中课堂教学与舞台实践脱节的问题。如舞蹈学院的原创民族舞剧《草原英雄小妹妹》荣获第十六届中国文化艺术政府“文华大奖”，填补了自治区在此奖项的空白，实现了“零的突破”；同时也是学校创新协同育人模式的有益探索，通过高水平、原创性的民族艺术实践成果，达到了应用型、创新性人才培养的目的。影视戏剧学院原创剧目《英雄海力布》，获北京大学生金刺猬戏剧节剧目奖、最佳创意奖等。

### 3. 实践教学平台充足，实践教学基地丰富。

我校先后建立文化部民族民间文艺发展中心北方草原文化研究与传承基地，自治区级重点实践教学示范基地“新媒体演艺与虚拟仿真综合艺术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蒙古族服装造型与工艺实践教学示范中心”“内蒙古艺术学院工业设计中心”“中国一中东欧国家民族文化艺术传承与交流中心”“二人台表演专业实践教学基地”等，并建设了“三维造型实验室”“数字图像实验室”“内蒙古艺术学院双创实训平台暨艺术管理与文化产业创意模拟综合实验室”“大学英语语音实验

室”“VR/AR 展演实验室”及内蒙古自治区直属高校重点实验室“无纸动画实验室”“北方少数民族数字艺术实验室”“智能制造 3D 打印艺术设计创意实验室”等，建立了 97 个本科生实习（实训）基地，我校获批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与凤凰卫视集团·凤凰教育联合实施的“高校数字媒体产教融合创新应用基地”项目等，较好地拓宽了校内各专业课程实践范围，为学生搭建良好实践平台，加强了实践教学力度，增强了学生实践能力、开阔了视野，提高了人才培养水平，为教学质量的提升做出了重要贡献。

4. 内蒙古艺术学院乌兰牧骑正式成立，这是加强实践教学、更好服务社会的一个重要举措。

（1）2018 年 7 月，学校党委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乌兰牧骑事业发展重要指示精神和给牛犇同志书信精神的通知》，各部门传达学习，并按要求做好了相关学习记录和贯彻活动专项工作台账。同时，学校召开党委扩大会议，专题研究部署对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的贯彻落实。制定了《内蒙古艺术学院党委关于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乌兰牧骑事业发展重要指示精神的意见》和《内蒙古艺术学院关于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乌兰牧骑事业发展重要指示精神的实施方案》，把落实重要指示精神融入学校的发展规划和各二级学院的教学规划。

（2）以实际行动推动乌兰牧骑事业发展：一是积极为乌兰牧骑培养人才，开办本科“乌兰牧骑班”；我校与自治区文化厅达成协议，拟联合举办乌兰牧骑舞蹈编导与教员培训班；2018 年我校获批继续教育资质，拟于 2019 年把乌兰牧骑人才培养纳入继续教育领域。二是我校成立了全区首支大学生乌兰牧骑演出队，积极开展乌兰牧骑式惠民演出，于 2018 年 7 月 9 日赴二连浩特开展了三场慰问演出。三是加强与地方乌兰牧骑的合作交流，先后与二连浩特市乌兰牧骑、阿拉善左旗乌兰牧骑、土右旗乌兰牧骑二人台艺术团签订了合作协议，建立了教学实践基地、就业见习基地、“内蒙古二人台艺术传承驿站”“二人台表演专业实践教学基地”。四是于 2018 年 7 月 28 日赴锡林郭勒盟东乌旗与当地乌兰牧骑洽谈培训、合作演出、实习实训等事宜。五是组织师生党员赴苏尼特右旗乌兰牧骑、锡林郭勒盟乌兰牧骑等学习考察、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六是组建了由 10 个分团组成的内蒙古艺术学院乌兰牧骑，于 2018 年 11 月 8 日举行了内蒙古艺术学院乌兰牧骑成立授牌仪式。

（3）2019 年，大学生乌兰牧骑深入二连浩特市、格日勒敖都苏木边防站、苏尼特右旗、四子王旗等地开展了艺术创作、惠民演出等形式的社会实践活动。我校乌兰牧骑走进自治区公安厅，参与了纪念五四运动一百周年“青春心向党 建功新时代”主题活动”；与内蒙古科技大学乌兰牧骑联合举办“骊歌未央启华章，

一朝欢聚话离情”主题联合演出等。

5. 开展了多专业毕业生作品展演、第五届校园视觉文化节、高雅艺术进校园等活动，承办了“全球视野下草原音乐的传承创新与交流传播”学术研讨会等。

## （八）毕业论文(设计)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是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综合性实践教学环节，是高等学校培养学生综合运用本学科的基本理论、专业知识和基本技能，提高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能力的重要环节，也是对学生的毕业及学位资格认证的重要依据。

加强本科生毕业论文质量监控。学校加大对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质量和教师指导情况的检查力度。严格按照学校《关于毕业论文规定》中规范进行毕业论文质量把控。学校严把学位论文质量关，对学位申请人和指导教师严格要求，坚决不让违反学术规范的论文进入答辩程序，有效保证了学位论文的质量，毕业论文每年不仅检测一次，还要进行复检。2019届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论文提交总数为699篇，其中汉文为634篇，蒙文为65篇。经二级学院推荐，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会议审议，确定2019届内蒙古艺术学院本科优秀毕业论文9篇；经二级学院推荐，报送内蒙古大学优秀论文18篇。

## （九）国际合作教育

对外交流合作不断深化。2018年，我校4个师生代表团88人次赴西澳大利亚、蒙古国、爱沙尼亚、芬兰、美国等国家开展了文化艺术交流，接待了美国佛蒙特州林兰格瑞中学、中东欧16国艺术家团队、台湾萨克斯乐团等105人次来访交流，举办了“2018中俄艺术高校联盟”系列活动。学校与韩国启明大学、加拿大加利法克斯学院、蒙古国科技大学等达成合作意向。制定《内蒙古艺术学院因公临时出国(境)管理办法》，严格执行因公临时出国(境)审批制度。

2019年上半年，共接待了来自蒙古国、泰国、意大利等国家的师生及专家5批29人次，与蒙古国国立文化艺术大学、泰国格乐大学、意大利巴勒莫美术学院签署了交流合作协议。组团赴保加利亚参加中保建交70周年文化交流活动。

## （十）学生创新创业教育

持续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学校加大创新创业教育力度，在更新思想观念的基础上，加强创新创业教育教师团队建设、创新创业课程开设工作；召开创新创业教育工作专题会议，组织申报2018年度第三届“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和第二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经过2017、2018两届“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的培育，涌现了一大批基础好、实践能力强的优秀项目和优秀团队。学校第二届“互联网+”大赛共评出一等奖3项，二等奖5项，三等奖7项；评选出优秀指导教师16名。

启动创新创业课程建设，成立了创新创业教学实践部，由该实践教学部承担《创业基础》的教学工作；首批确定 14 门课程进行课赛一体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获得创新创业教师团队建设项目经费支持 40 万元；首次获批 5 个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共选派两位教师参加了自治区第三期创新创业骨干教师培训，师资培训初见成效，柔性引进人才指导双创工作。

多措并举精准发力，加快推进创新创业教育。举办第三届“互联网+”大赛。通过邀请国家级双创专家交流研讨，实施“雏鹰计划”，举办师生训练营等，积极孵化培育高质量双创项目。在自治区第五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我校 3 个项目首次进入决赛，并分别荣获金、银、铜奖，取得新突破。

## 四、质量保障体系

### （一）人才培养中心地位

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突出人才培养的核心地位，全面实施以学生为中心的培养理念。完善三全育人体制机制，将人才培养作为学校的根本任务，把教学工作作为学校的中心工作，把人才培养的质量和效果作为检验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

### （二）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 1. 领导重视。

2018-2019 学年，学校领导高度重视本科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通过召开专题党委会、院长办公会研究教学质量提升问题，并召开教学工作会议，推进全校教学工作良性开展，并逐步步入正轨。

#### 2. 完善教学质量保障制度建设。

2018-2019 学年，修订完善学籍管理规定、教学督导制度等规章制度，制定了《关于期末考试命题、阅卷及成绩评定等考试环节的要求》《内蒙古艺术学院考试试卷参考格式规范》《内蒙古艺术学院考试参考答案与评分标准格式规范》《内蒙古艺术学院试卷装订格式规范》《内蒙古艺术学院考试装订材料一览表》等教学运行相关规定，同时，严明课堂教学秩序，强化课堂教学意识形态管理，营造良好的教学与学习氛围，规范教学运行关键环节，保障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高，为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保驾护航。

#### 3. 加强教学过程监控，推进教学质量保障。

学校完成本学年度学生网上评教，教师同行评教，督导抽查听课、领导干部听课、学生课堂考勤教学质量监控工作。聘用新一届教学督导员，修订了督导员工作细则。

进一步严格考试纪律，严把毕业出口关。根据教育部《关于狠抓新时代全国

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落实的通知》等文件精神，为进一步严格考试纪律，严把毕业出口关，结合教学实际情况，经学校研究决定，出台《关于取消毕业前“清考”的通知》。

4. 开展全校教学综合检查与整改，加强校风、教风、学风建设。

为抓好课堂教学，保障教学秩序，提高教学质量，进一步优化学校育人环境，依照学校关于整治“三风”文件精神，教务处从加强教学制度建设、强化教学检查、开展教学评比、探索教学模式改革等几个重点方面进行整改，通过制定“三风”整治方案、制定任务清单、落实责任到人、有序推进、监督实施完善等步骤切实有效地完成“三风”整治工作。

### （三）质量监控

1. 稳步加强教学质量监控，措施得力。

教学质量监控主要形式有学生网上评教，教师同行评教，督导抽查听课、领导干部听课、学生课堂考勤等内容。2018年秋季学期学生对各教学单位共305名教师的877门次课程进行评教，学生评教数为18733人次，参评62.7%，平均得分92.9分，教师总体评价为优。2019年上半年有21名领导干部深入课堂听课，共计听课85课时。统计学生考勤7267人次，其中旷课3602人次，病假1149人次，事假2220人次，迟到296人次；人均缺课2.41人次。

2. 加强教学检查凸显成效。

通过每学期开学查课、校领导查课、督导查课、领导干部听课、联合检查等治理机制，督促各教学单位认真落实教学检查工作，撰写教学检查报告；对课堂教学秩序管理不严格的单位和教师进行重点检查，加强督导和管理，以期从根本上改变教学纪律松懈的顽固积习，切实扭转学风、教风。

3. 坚持常规监测与特色监控相结合，保障教学秩序和教学质量。

通过学生网上评教、教师同行评教、督导抽查听课、领导干部听课、学生课堂考勤等，完成我校教学质量的有效监控；利用课堂监控系统对常规教学情况进行实时监控，针对教师、学生在课堂上出现的问题，及时与有关教学单位取得沟通并做出相应处理；组织开展了常规教学检查和不定期的抽查工作；为进一步规范学生学术行为，切实加强学术道德及学风建设，教务处使用中国知网“大学生论文检测系统”对2019届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论文进行了全面检测。

4. 坚持教学评价，建立反馈系统。

学校坚持每学期进行学生评教，通过课堂发放教学质量评价问卷和教务管理系统评教环节，反馈教学效果与质量；通过各二级学院不同形式的教师同行评教，教师之间取长补短，优势互补，互相学习监督，达到提升教学水平效果。

### （四）基本状态分析利用

学校通过年度《高等教育事业统计报表》《全国高校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数据，对照《本科教学合格评估指标体系》《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进行比对分析，信息采集、数据处理、状态分析与调控监控，及时把握学校发展态势，对学校进一步的教学建设与改革提供数据支撑。

注重发挥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的作用，通过教学基本状态数据统计，对学校的教学质量与数据进行梳理、把握、整合、监控，从不同维度、不同角度、不同点面，全面细致地考量学校总体发展面貌，为学校做了全面体检，总结发展特色与态势，查出困难与疾患，提出问题与思考，为建立合理、规范的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为学校各个阶段的评估工作提供参照，提供思路，也服务于决策者做出科学的顶层设计。

## （五）评估制度

根据教育部关于新建高校合格评估工作的要求，及2018年教育部对合格评估指标体系的调整，学校积极推开本科教学合格评估准备工作。本学年度深入、细致解读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各项指标及调整后的重点部分，从各项指标体系出发，明确学校办学定位，坚持从内涵建设出发，重视学校办学特色培育，从各方面查找问题和差距，完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着手开始规范各项教学规章制度，形成不断提高教学质量的长效机制。根据本科合格评估各项指标体系逐步建立健全学校本科质量保障体系和自我评估体系，在此基础上做好年度教学基本状态数据采集工作、做好学年度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撰写工作。

## （六）质量改进

学校根据自治区党委巡视工作组2018年上半年巡视反馈意见、2019年学士学位授予单位与专业评审专家意见，开展专项整改落实工作，制定整改方案，并逐步落实与改进。学校多次召开教学专题工作会议，对现行教学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及时解决，面对新问题新情况研究讨论，提出切合学校实际的发展意见，并及时推进。

不断加大教学改革、教学建设与管理力度，学校重视建立教学质量改进长效机制，从组织体制、制度体系、运行机制、保障机制、评价体系等方面进行了改进，确保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有序、高效运行。逐步将教学质量监控责任下放各二级学院，形成两级监控与保障体系，明确质量改进的责任，使学校教学管理日渐科学化、规范化。

# 五、学生学习效果

## （一）学习满意度

每学期组织开展学生“网上评教”活动，评教内容包括教学内容、教学态度、教学方法、教学效果和整体教学评价等。2019 学年春季学期学生评教情况如下：音乐学院、舞蹈学院、影视戏剧学院、美术学院、设计学院、文化艺术管理学院、新媒体学院、公共课教学部、网络信息中心等九个教学部门共 305 名教师的 877 门次课程参评，学生评教数为 18733 人次，参评 62.67%，平均得分 93.27 分，教师总体评价均为优。

## （二）应届本科生毕业

2019 年内蒙古艺术学院本科应毕业生总数 365 人，符合毕业条件人数 351 人，占应毕业学生总数的 96%。不符合当年毕业条件人数 14 人，占应毕业学生总数的 4%。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人数 348 人，占实际毕业学生总数的 99%，实际毕业生中，暂时未达到学士学位授予条件者 3 人。

内蒙古大学艺术学院本科应毕业生总数 369 人，符合毕业条件人数 346 人，占应毕业学生总数的 94%。不符合当年毕业条件人数 23 人，占应毕业学生总数的 6%。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人数 339 人，占实际毕业学生总数的 98%，实际毕业生中暂时未达到学士学位授予条件者 7 人。

2019 年学校当年实际本科毕业生共计 697 人，占应毕业学生总数的 94.96%。

## （三）攻读研究生及毕业生就业情况

2019 年应届毕业生就业人数为 550 人，应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蒙授为 78.16%；蒙授为 84.81%。2019 年应届毕业生攻读研究生 68 人，其中考入区外院校 21 人，国外院校 9 人，与往年相比，呈增长趋势。升研比例为 9.76%。

## （四）毕业生就业

多措并举做好毕业生就业工作。为进一步完善就业工作体系，积极推进毕业生就业指导、就业帮扶、就业情况摸底、基层就业宣传等工作。为毕业生发放了求职创业补贴，共计 5.4 万元。举办了第四届表演类毕业生展演周暨 2019 届毕业生就业洽谈会，组织参加了 2019 年京津冀蒙工会跨区域促进就业创业系列活动暨呼和浩特市大型人才招聘会。在“内蒙古艺术学院学工在线”微信平台推送 2019 届毕业生微简历，及时推送就业信息 200 余条，并建立 2019 届毕业生就业交流群推送就业信息。2019 年上半年组织专场招聘会 12 场，新增就业见习基地 2 家。

# 六、民族教育情况

## （一）总体概况

学校 26 个本科专业中，大部分专业均以蒙语授课和汉语授课两种方式招生、

培养，2018-2019 学年蒙语授课学生 763 人，占在校本科生人数比例为 18.48%；少数民族学生 1411 人，占 34.18%。从 2017 年开始首次面向全区招收“三少民族”预科班，2017 年录取 19 人，2018 年录取 17 人，2019 年录取 12 人。

## （二）民族生

学校非常重视民族教育工作，从人才引进、师资培养、科学研究等多方面对民族教育给予政策倾斜，促进了民族高等艺术教育事业的蓬勃发展。民族教育已成为学校高等教育体系中最为重要的组成部分。2018-2019 学年在校本科生 4128 人，其中少数民族学生 1411 人，占本科生总数的 34.18%，其中蒙古族学生 1240 人，占学生总数的 30%。这些学生作为民族艺术的重要传承人，不仅受到用人单位的普遍欢迎，而且为传承、弘扬本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继续办好安达班、乌兰牧骑班、蒙古族合唱基地班。我校 3 个民族特色艺术类教材项目获批 2019 年全国大中专院校编译出版蒙古文教材选题。组织参评 2018 年度“内蒙古草原文化传承之星（园丁奖、成才奖）”，参评教师和学生全部获奖，分别获草原文化传承之星成长奖、园丁奖。

## 七、特色发展

（一）紧扣特色、发扬优势、打造精品、夯实人才培养质量。

内蒙古艺术学院在长期的办学实践中形成了以蒙古族音乐、舞蹈等民族民间艺术为龙头，立足内蒙古、传承发展以蒙古族艺术为代表的北方少数民族艺术、繁荣与弘扬草原文化的鲜明办学特色。为了传承民族艺术，特别是加强对各民族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与保护，我们首先推行民族民间艺术进专业、进课程、进教材，开设了长调、呼麦、马头琴世界“三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专业以及蒙古族舞、蒙古族民歌等专业方向，经过多年探索尝试，形成了较为成熟的可复制的具有民族艺术传承创新传播功能的民族人才培养新模式。

（二）民族音乐方面——设立蒙古族特色音乐传承班

民族音乐传承班是内蒙古艺术学院民族特色教学之一，是基于内蒙古艺术学院 60 余年民族音乐教育实践经验，根据当前民族音乐学校传承与学校学科发展中的新的形势、新的问题和新的要求进行的新探索。学校近 10 年间陆续开设了蒙古族特色民族音乐传承班，将民族民间乐种固有的传承机制与学校的教学科研资源结合，通过开展教学成果展示音乐会、传承导师公开课等教学方式，培养具有“承、传、演、研”多重能力的复合型人才。从 2011 年至今，民族音乐传承班已开设过科尔沁民歌、阿拉善民歌、潮尔琴、锡林郭勒短调民歌等 9 个专业方向。

根据国家和自治区教育发展、文艺发展的新需要，探索民族音乐教育与民族

文化遗产传承创新结合的新道路，为新时代民族文艺创新发展作出新的贡献，在自治区党委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内蒙古艺术学院于 2016 年柔性引进安达组合，专门开设民族音乐组合专业，建立“安达班”，请安达组合负责有针对性地培养民族音乐国际化人才。并于 2018 年成立“安达民族音乐传承创新与传播中心”，目前已获批国家艺术基金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多项。

乌兰牧骑班于 2018 年建立，是内蒙古艺术学院在民族音乐传承班的基础上所进行的不同的创新教学尝试，通过对乌兰牧骑优良传统的继承，秉承和发扬团队建设及团队发展理念。乌兰牧骑班采用学校与乌兰牧骑联合培养模式，建立教学与实践、课堂与舞台、学校与市场联动的人才培养机制。

### （三）民族舞蹈方面——蒙古舞教学成果凸显

在民族舞蹈教学方面，建立了蒙古族舞蹈教学实践框架，以蒙古族舞蹈文化传承、创新、发展为出发点，对蒙古族舞蹈艺术进行了深入系统的研究，在此基础上总结出基础练习、技术技巧、传统舞蹈表演组合及教学剧目等有机结合的蒙古族舞蹈教学体系，在蒙古舞教学研究、艺术创演等方面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学校师生创作表演的多个舞蹈作品获得中国舞蹈“荷花奖”；《蒙古舞》课程分别于 2008 年、2014 年被列为国家级精品课、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

舞蹈学院以原创精品剧目作为突破口，实现向应用型和创新性人才的培养定位的转变，典型案例即通过排演原创民族舞剧《草原英雄小姐妹》及多部原创舞蹈作品，极大地提升学生专业水平的同时，有效解决学生向演员转换不畅的专业难题。原创民族舞剧《草原英雄小姐妹》2016 年度获批国家艺术基金大型舞台作品资助项目；2017 年被列入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厅舞台艺术精品工程；2018 年被列入文化部全国舞台艺术重点创作剧目名录；2018 年获批国家艺术基金 2018 年度舞台艺术作品滚动资助项目；2018 年获得中国·内蒙古第十五届草原文化节优秀剧目奖、编剧奖、作曲奖、表演奖；2018 年 12 月荣获第十一届中国舞蹈“荷花奖”舞剧奖；2019 年 6 月荣获第十六届中国文化艺术政府奖“文华大奖”，填补了自治区 30 年来此奖项的空白。通过高水平、原创性的民族艺术实践成果，达到了应用型、创新性人才培养的目的。

### （四）以实践教学为突破口，精准发力，科研创作展演齐头并进

近五年来，通过积极申报国家艺术基金项目，以项目带动全校各专业精准发力，凝练特色和发挥优势，不仅提升了专业课程质量，带动学生提高专业学习热情，而且拓展了实践教学形式。从 2016 至 2019 年，全校共获批“国家艺术基金”项目 17 项，特别是大型原创民族舞剧《草原英雄小姐妹》，至今已公开演出二十余场，国内重要媒体对舞剧演出给予持续深入关注，社会反响热烈。2019 年上半年组织实施了国家艺术基金艺术人才培养项目“蒙古族长调艺术人才培

养”“蒙古族马头琴教育与传承人才培养”“蒙古族礼服制作技艺传承与创新设计人才培养”“民族题材动漫青年创作人才培养”等，社会关注度较高。内蒙古艺术学院乌兰牧骑也正式成立，这是加强实践教学、更好服务社会的一个重要举措。丰硕的创作、展演成果，与教学有机地结合起来，展示了我校的办学特色与实力，有力地促进了艺术人才的培养，极大地增强了我校师生的荣誉感。

学校围绕国家和自治区民族艺术发展领域的重大理论和实际问题，积极开展民族艺术基础研究与传承创新；加大对以蒙古族艺术为代表的北方少数民族民间艺术的挖掘、整理、保护与研究，做好以“世界三大非遗”为代表的众多地域性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发展任务，加强蒙古族民族民间音乐传承体系建设，积极推进“北方草原音乐文化研究与传承基地”“草原丝路音乐文化研究与传承基地”“自治区高校民族艺术研究基地”“中国文艺评论基地”建设。2018年，“草原丝路音乐文化研究与传播基地”获批自治区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与文化部外联局欧亚处联合成立中国——东欧国家民族艺术传承与交流基地。工业设计中心被列入首批内蒙古自治区级工业设计中心。

## 八、需要解决的问题

2018-2019年，在学校党委领导下，通过全校师生的共同努力，各项事业取得了较快发展。但也清醒地认识到，与创建有特色高水平应用型艺术学院的目标相比，仍存在较大差距。

（一）应用型转型发展尚不明确。学校转型发展办学理念和办学思路尚未落实到教学和管理中，推进力度还待加强。

（二）教学空间和教学经费投入不足。校园环境建设亟待改善，校园基本建设任重道远，事业发展的硬件支撑不够。本科教学投入的经费不足。

（三）人才队伍建设亟需加强。在高层次、领军人才的引进和培养上还需加大力度。

（四）课堂教学模式改革有待于进一步深化。学校部分教师教学改革参与意识与积极性不高，课堂教学改革不明显。目前教学中仍然存在教学方式单一，教学信息化手段推进力度不足。

（五）人才培养方案修订研究与推进需要进一步加强。

（六）学校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尚未健全，对部分教学活动和环节的质量监控把关不足，各二级学院对质量保障的内涵理解不充分，学校信息反馈机制不健全，分析利用不够充分。

